**桃園市112年度優良長照專業人員表揚－單位推薦申請表**

**(由辦理機關填寫)**

案件編號：

收件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
**一、報名類別(請勾選)**

□ 優良服務獎－A單位個案管理人員

□ 優良服務獎－B單位專業服務人員

□ 優良服務獎－出院準備管理人員

□ 明日之星獎

**二、基本資料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推薦單位 | | | | | |
| 單位名稱 |  | | | | |
| 單位地址 |  | | | | |
| 負責人姓名 |  | | | | |
| 聯絡方式 | 電話： | | | | |
| E-mail： | | | | |
| 推薦參選人 | | | | | |
| 參選人姓名 |  | | 性別 | □男　□女　□其他 | |
| 出生日期 | 民國 年 月 日 | | 年齡 |  | |
| 聯絡方式 | 電話： | | | | |
| E-mail： | | | | |
| 過去服務單位 | | | | | |
| 單位名稱（全銜） | | 職稱 | 服務期間 | | |
|  | |  | 年　月　日至　年　月　日 | | |
|  | |  | 年　月　日至　年　月　日 | | |
|  | |  | 年　月　日至　年　月　日 | | |
| 現職單位 |  | | 到職日 | |  |
| 服務內容 |  | | | | |
| 身分證影本  (正面) |  | | | | |
| 長照人員證明  (正面) |  | | | | |

**三、檢附文件**

(一)過去服務單位服務證明 (倘過去無服務單位，無須檢附)。

(二)現職單位服務在職證明。

(三)現職單位設立許可證明書。

**四、參選人簡介及事蹟簡述**

**●填寫說明，字體14號字體、固定行高26點、中文用「標楷體」、英文用「Times New Roman」。**

|  |
| --- |
| **參選人簡介**  (請著重介紹個人特質，字數以50字為限。) |
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事蹟簡述**  （請依項目扼述參選人事績亮點，每項請以150字為限，分點說明為佳。） | |
| 項目 | 說明 |
| 服務投入歷程與貢獻 |  |
| 專業成長與組織影響力 |  |
| 照顧服務與創新 |  |

**五、參選人具體事蹟**

**●填寫說明**

1. **每項字數請以500-700字為限，採分點說明為佳。**
2. **字體：14號字體、固定行高26點、中文用「標楷體」、英文用「Times New Roman」。**
3. **檢具佐證資料為佳，並請依序擺放。**

| **具體事蹟** |
| --- |
| **(一)服務投入歷程與貢獻** |
| 評分說明：   1. 能以個案/家庭為中心，運用專業知能建立跨專業團隊合作模式，提供並協助指導家屬或被照顧者提升獨立自主能力，以達訓練成效，並進行服務品質監測。 2. 另A單位個管人員應說明對於個案服務品質監測之積極作為，及描述個人之溝通協商、危機處理等整合協調能力情形。 |
| (請說明) |
| **(二)專業成長與組織影響力** |
| 評分說明：  於工作期間能持續提升專業知能、具備跨專業整合協調能力及組織內部影響力，且樂於分享知識並指導同儕。 |
| (請說明) |
| **(三)照顧服務與創新** |
| 評分說明：  1. A單位個管人員：請就個案管理及服務品質監測方法(機制)，以個案管  理、單位品質管理及資源運用整合等面向，提出至少1個案例說明服  務成功或困難照顧案例。  2. B單位專業服務人員及出院準備管理人員：於各項服務內容與技巧具特殊創新之表現，對服務品質之提升有顯著之成效，提出至少1個不同類型之服務成功或困難照顧案例。  3.請參選人參考下列項目分別進行案例描述：  (1)問題或困難。(2)處置判斷。(3)跨團隊成員之合作。(4)服務成效。 |
| (請說明) |

**六、注意事項**

(一)**申請表及相關資料佐證頁數上限為15頁，並雙面列印**，若資料不完整或不符規範，將不予列入初選評分。

(二)檢附佐證資料請註明出處、附交影本即可，如另附原始資料者事後恕不退件。

(三)不得有抄襲或仿冒等情事，一經發現，其參選或獲選資格立予註銷。

**參選同意書**

本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同意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單位(單位名稱全銜)報名桃園市112年度優良長照專業人員表揚。本人已詳細閱讀並瞭解所有表揚計畫，且填妥正確報名資料。

本人確認提供資料屬實，若有相關不實或偽造，將負擔相關法律責任。

本人同意提供報名文字資料、照片、海報及影片供辦理機關於文宣、廣告、網站、展覽及頒獎典禮等使用。

若未能履行上述義務，本人同意貴單位取消所有入圍或得獎資格獎勵。

此 致

桃園市政府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參選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章）

單　位：　　　　　　 （印章）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負責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章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